

##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4,748.35 万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,714.96 万元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负值，且 2022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绍兴布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考虑交易对价支付、业务整合等资金需求，同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状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，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是基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、资本支出需求、未来发展等因素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长远利益，亦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